

近三十年來我國特殊教育學術活動及

國際學術交流

郭爲藩
王振德

壹、特殊教育趨向學術化

近一、二十年來特殊教育突飛猛進，固然基於客觀環境的需要與教育發展的趨勢，學術研究的貢獻與推動亦功不可沒。由於研究實驗的發現，人們對特殊兒童的心理特質與教育障礙已有較深入的認識，特殊教育也更趨向學術化。特殊教育學術發展的成績，可以從幾方面顯示出來：

第一、研究文獻的累積與數量的急速增加。這些年來，特殊教育學術性刊物如雨後春筍的發行，爲了便利有關學者的查閱，美國除在全國設立特殊教育資料中心外，並有全國性電腦處理中心儲存特殊教育資料，爲各地提供服務。除了期刊發表的研究論文外，各大學有關特殊教育的學位論文，各書店出版的特殊教育論著，政府機構的出版品，更是不計其數。

第二、研究機構的設立與研究方案的大量增加。特殊教育研究工作一方面在各大學研究所或研究中心進行，另一方面尚有政府或基金會協助設立研究機構。最著名的如日本教育部所設立的國立特殊教育綜合研究所，有專任人員近百人，其中半數爲學有專長的研究人員，規模甚大，享有國際盛譽。其他如美國於甘迺迪總統任內在各地設立的智能不足研究中心，亦皆具規模，各中心的研究經費每年均在千萬元以上。

第三、特殊教育國際組織活動的積極與國際會議的緊鑼密鼓，也可反映出特殊教育學術活動的蓬勃。這些

年來，特殊教育方面的重要國際性會議，每年總在十次以上。此等國際會議或為全球性的或為地區性的，其中規模較大者如世界傷殘聯盟（Rehabilitation International）每四年舉行一次的大會，出席人員總在二千人以上，論文輒達數百篇。世界傷殘聯盟理事會下有四個委員會：教育、醫學、社會、職業復健，分別於大會前舉行研討會，教育委員會之成員皆為特殊教育學者，每逢舉行特殊教育研討會，參加人數亦總有二、三百人，論文摘要編集成帙，頗稱大觀。此外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衛生組織及其他基金會，對特殊教育的支持一向不遺餘力，也是促進國際特殊教育學術活動蓬勃發展的主因。

若以上述之個指標來衡量我國特殊教育的學術發展，則距此蓬勃發展的地步，實在尚有一段差距。惟近一、二十年來，我國特殊教育，在政府的策畫推展及民間團體的積極參與配合下，已有顯著的進步。在學術研究和交流活動方面，舉凡各組團出席國際特殊教育會議、辦理特殊教育研討會、出版特殊教育研究報告書籍刊物、成立特殊教育學系及特殊教育中心、辦理特殊教育教師出國進修考察、舉行殘障國民自強活動等，顯示我國特殊教育學術活動與國外交流，亦蓬勃的展開。茲就其瑣瑣大者，略述於后：

貳、特殊教育學術團體的積極參與

我國特殊教育的發展，目前已邁入「一起飛」的階段，一方面除靠政府的規劃與推展，另一方面亦得力於私人興辦特殊教育機構及民間學術團體的倡導研究。尤其在我國特殊教育起步之初，亟需參藉國外學術，以引導我國的發展。民間學術團體在這方面的努力，實扮演一重要的角色。我國目前有關特殊教育的民間團體包括：

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

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協會

中華民國復健醫學會

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

中華民國傷殘育樂協會

中華民國殘障福利促進會

中華民國愛盲協會

中華民國聾人手語研究會

台北市啓智協進會

台北市肢體殘障兒童重建協進會等。

其中以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協會成立較早，且較具有學術性，對我國特殊教育學術活動的推展，貢獻較大，茲簡介如下：

(一) 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

該會於民國五十七年九月成立，以研究及促進特殊教育為宗旨，其主要工作包括：(1) 研究及調查特殊教育問題；(2) 加強特殊教育方法之研究與改進；(3) 搜集編印特殊教育資料；(4) 設計研究及製作有關特殊教育之教學器材；(5) 鼓勵並協助特殊教育人員之進修；(6) 推行特殊教育實驗工作；(7) 喚起社會對特殊教育之重視，促進特殊教育之發展；(8) 聯絡國內外特殊教育機關團體及社會慈善團體。目前有團體會員五十六單位、個人會員一千六百六十九人。歷年來聚專家學者、行政人員以及實際從事特殊教育工作者同仁於一堂，集思廣益，群策群力為我國特殊教育之學術研究及發展而努力，確已建樹良多。尤以歷屆理事長均任政府教育行政機關之要職及特殊教育之專家學者，如朱滙森先生（第一屆）、謝又華先生（第二屆）、郭為藩先生（第三、六屆）、梁尙勇先生（第四屆）、施金池先生（第五屆）、黃昆輝先生（第七屆），對於會務的推展，具有特殊的意義，更能使政府與民間密切配合。十年餘來諸如接受委託研擬有關特殊教育法規、課程綱要；舉辦國際特殊研討會；發行特殊教育年刊及特殊教育季刊；組團參加國際性的特殊教育會議等，皆有卓越的貢獻。

(一) 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協會：

該會於民國五十二年成立，旨在倡導傷殘重建工作，為傷殘人員謀福祉。其主要工作包括：(1)關於各類傷殘人員之調查統計事項；(2)關於各項傷殘重建工作之聯繫；(3)關於國際傷殘重建機構之聯繫；(4)關於傷殘重建技術人材之聯繫合作；(5)關於發動社會力量對於各項傷殘重建事業之支援；(6)籌設傷殘重建之基金；(7)促進傷殘人員之福利；(8)關於傷殘重建立法之研究等。該會歷年來從事傷殘機構調查及評鑑工作；辦理傷殘福利及傷殘體育等研討會；甄選代表參加國際殘障者技能競賽；出席國際性及亞太地區傷殘復健會議；協助殘障者辦理園遊會；發行會刊，宣導殘障福利工作；協助政府研訂殘障福利法等，亦貢獻良多。

叁、出席國際性特殊教育會議

出席國際性的特殊教育會議，不僅有益於國民外交與文化交流，尚可吸收國外學術新知提高國內的教育水準。這些年來，特殊教育的重要國際性會議頗為頻繁，每年總在十次以上，或為全球性的或為地區性的，我國民間的特殊教育學術團體如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中華民國傷殘復健學會、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等，皆經常推派代表或組團出席。諸如：

「世界傷殘復健聯盟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Rehabilitation of The Disabled)」每四年舉行大會一次，在其理事會下又設有教育、醫學、社會、職業復健四個委員會，分別於大會前舉行研討會。教育委員會之成員皆為特殊教育學者，筆者曾多次參加是項會議。最近一次是民國六十九年（一九八〇年）在加拿大溫哥華舉行，我國特殊教育考察團一行廿六人亦於赴美加參觀考察的行程中，安排參加該項國際性的特殊教育研討會。

二、世界資賦優異兒童會議：近十餘年來由於國際間科技的競爭，資賦優異兒童的教育普遍受到各國的重視

。世界資賦優異兒童委員會（The World Council for Gifted and Talented Children），於一九七五年在英京倫敦舉行首屆世界資優會議，以後每隔兩年舉行一次。筆者曾於一九七七年（在美國舊金山）及一九八一年（在加拿大蒙特婁）參加該會議。一九八一年的會議，我國代表尚有師大教育系教授徐南號、師大特殊教育中心主任吳武典參加。

三、世界聾教育會議：我國台大醫院耳鼻喉科醫師林和惠，曾於一九八〇年八月參加第十屆會議於西德漢堡。四、國際視障教育會議：現任台北市教育局長毛連塏等曾參加該會議，今（一九八二）年八月將在肯亞舉行大會，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亦將推派代表出席。

五、英國特殊教育社團聯合會（Joint Council for The Education of Handicapped Children）於一九七五年所主辦的國際特殊教育會議，在英國堪得伯利城舉行，筆者亦代表我國出席是項會議。

六、美國特殊教育聯合會（The Council for Exceptional Children，係美國國內特殊教育之聯合組織）於一九七八年六月在英國蘇格蘭史特靈大學舉行之第一屆世界特殊教育會議，我國教育部核準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籌組代表團（共二十六人）出席，由梁理事尚勇擔任領隊，沿途並參觀歐洲各國的特殊教育設施。此為國內一次大規模組團出席國際會議及參觀考察活動，對於國民外交與宣導我國特殊教育成就甚有助益。

七、第一屆世界殘障者大會（Disabled Peoples International，World Congress），係為響應國際殘障年的號召，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在新加坡舉行。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學會推派李序僧教授及翟平洋先生出席。

除了以上全球性的特殊教育會議外，我國各有關學會，亦經常出席亞太地區之特殊教育會議。

八、亞洲智能不足會議：亞洲智能不足聯盟（The Asian Federation for the Mentally Retarded）於一九七三年成立，並在菲律賓馬尼拉舉行第一屆會議，筆者以中華民國特教學會理事長身分率團參加。

，並簽署聯盟會章。該會議每兩年舉辦一次。第二屆大會於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在日本東京舉行，由特教學會理事長梁尙勇率團參加。第三屆大會在印度舉行，我國代表葉司長楚生、許教授天威因入境簽證困難而未成行。第四屆大會於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我國代表梁尙勇教授、陳榮華教授等多人出席。第五屆大會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在香港舉行，我國原擬組團出席，後因辦理出國手續的波折而僅由王天苗小姐代表特教學會出席，此外私立啟智教養機構之代表如甘惠忠神父、黃雅惠女士等人亦參加。

九 亞洲視障教育暨福祉會議：於一九八一年在日本召開，我國特教學會亦推派許教授澤銘、葉校長正孝、萬明美老師出席。

十 泛太平洋國際傷殘復健會議：該會議係世界傷殘復健聯盟的一個分會。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協會曾多次組團出席。如一九七九年四月在漢城舉辦的第六屆會議，則由陸理事長以仁擔任領隊率團參加。

肆、舉辦特殊教育研討會

特殊教育的推展，首重觀念的溝通與學術的討論，近十年來我國特殊教育正起飛發展，亦亟需參藉國外特殊教育學術。基於實際的需要，教育部經常委託學術單位，辦理全國性或國際性的特殊教育研討會：

一 六十五年度特殊教育研討會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

(二) 時間：民國六十五年九月十二日至十五日。

(三) 地點：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

(四) 參加人員：除特別邀請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特殊教育系主任柏金斯博士 (Dr. S. A. Perkins) 專題演講外，參加人員包括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各師專院校校長及擔任特殊教育課程之教授、特殊學校校長

、及其他專家學者六十餘人。

(五)研討會活動要項：

開幕式

台灣省特殊教育概況簡報

台北市特殊教育概況簡報

教育部特殊兒童普查小組簡報

專題演講：特殊教育觀（柏金斯教授主講）

專題綜合討論（一）：如何寬籌特殊教育經費

專題分組討論：

1 特殊教育推行辦法如何修訂。

2 師專特殊教育分組課程如何調整。

3 如何使課程與學制更富彈性。

專題演講：從心理學的觀點看特殊教育的啟示（黃堅厚教授主講）

專題綜合討論（二）：如何加強特殊教育的研究發展

專題分組討論（二）：

4 如何培養特殊教育人員之專業精神。

5 如何增進特殊兒童福利。

6 中度智能不足兒童與多重障礙兒童在教育上如何處置。

綜合討論

閉幕式

(六)特色：本次研討會的特色是結合行政人員及特殊教育學者，對現階段我國特殊教育問題，做綜合性的研討，舉凡法規、經費、課程、學術研究、特殊兒童福利及教育安置諸問題，皆受到熱烈的關切與討論。

二六十八年度特殊教育研討會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

(二)時間：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卅日至五月二日。

(三)地點：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

(四)參加人員：

1 外賓：澳洲 Burwood 州立大學特殊教育學院院長 Dr. S. A. Haskell，關島大學特殊教育系主任 Dr. M. Caldwell，泰國 暹羅學校校長 Mrs. S. Suvannus 及教師 Mrs. M. Jamsasseng。

2 本國學者包括各特殊學校校長及教師代表、各大學及師專特殊教育課程教師、各類特殊班教師代表、盲生走讀巡迴教師代表教育行政人員、其他特殊教育及傷殘復健專家共一百餘人。

(五)主題：輕度障礙兒童與國民教育。

(六)研討會活動要項：

開幕式

主題報告

專題演講：腦傷兒童及其教育影響 (Dr. Haskell 主講)

第一次會議：輕度障礙兒童醫學觀。

第二次會議：輕度障礙兒童的心理與社會適應。

第三次會議：輕度障礙兒童教育觀(一)。

第四次會議：輕度障礙兒童教育觀(二)。

第五次會議：輕度障礙兒童教育行政。

綜合座談

閉幕式

(七)特色：本研討會具有明確的主題，是其特色。輕度障礙兒童所佔的比率最多，而且大部分皆屬於國民教育的階段，因此如何適應這些兒童的個別差異，提供良好的教育措施，以確保他們能獲得適性的發展，確為當前國民教育的重要課題。

三、一九七八年國際特殊教育研討會

(一)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太平洋基金會。

(二)時間：民國六十七年元月廿三日至廿六日。

(三)地點：台北市圓山飯店。

(四)參加人員：

1 國外部分：包括美國、加拿大、澳洲、愛爾蘭、日本、韓國、新加坡、菲律賓、香港等特殊教育學者三十餘人。其中較著名的如美國紐約大學課程研究發展中心主任 Dr. H. Goldstein，夏威夷大學特殊教育學者 Dr. J. Dunn，智能不足教育專家 Dr. M. Frostig，內布拉斯加大學特教系主任 Dr. A. Armfield，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特教系主任 Dr. S. A. Perkins，日本特殊教育綜合研究所所長辻村泰男、特殊教育學會理事長左藤親雄、韓國特殊教育學會理事長金東貴。

2 國內部分：教育行政人員、師專院校擔任特殊教育課程之教師、特殊學校校長、特教班教師代表及復健醫療、殘障教養機構：代表七十餘人。

(五)主題：轉變中的特殊教育。

(六)研討會要項：

開幕式

第一次會議：轉變中的特殊教育（Dr. H. Goldstein 主講）

第二次會議：中華民國特殊教育的問題與趨勢（葉司長楚生）

日本特殊教育的問題與趨勢（辻村泰男教授）

第三次會議：

A 組——特殊教育國際交流的發展策略（Dr. Arnfield）

B 組——中華民國特殊兒童普查（陳榮華教授）

關島的特殊教育（Dr. M. F. Caldwell）

第四次會議：

A 組——神經心理學在特殊教育上的運用（Dr. M. Frostig）

B 組——主題在智能不足教育的影響（山口薰教授）

C 組——主題在聽覺障礙教育方面的影響（黃德榮教授）

第五次會議：

A 組——主題在多重障礙方面的影響（Dr. J. R. Lent）

B 組——主題在學習障礙方面的影響（郭為藩教授，Dr. D. L. Tarnopol）

第六次會議：

A 組——主題在視障教育的影響（毛連塏教授，Dr. S. Bourgeault）

B 組——主題在資優教育的影響（徐南號教授、孫沛德校長）

第七次會議：特殊教育的未來展望（Dr. L. Dunn 主講）

閉幕式

(七)特色：本次會議是我國第一次在國內舉辦的國際性特殊教育會議，所邀約的國外特殊教育學者最多，而具有雙重的意義：一者可以刺激我國特殊教育的發展，再者可以讓外國的特殊教育學者了解我國特殊教育的狀況及台灣各項建設的進步情形。

四一九八〇年特殊教育研討會

(一)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太平洋文化基金會。

(二)時間：民國六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至二十九日。

(三)地點：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

(四)參加人員：

1 國外學者：美國普渡大學特教系主任 Dr. L. L. Lloyd、溫德比大學教授 Dr. H. C. Haywood、洛杉磯大學教授 Dr. C. E. Meyers、堪薩斯大學教授 Dr. J. M. Belmont、紐約大學教授 Dr. A. L. Burger、日本國立特殊教育研究所所長 Dr. S. Takuma、韓國社會事業大學校長 Dr. T. Y. Ryee。

2 國內部分：特殊教育學者、特殊學校特殊班代表、行政人員等八十餘人。

(五)研討會活動要項：

開幕式

第一次會議：中華民國特殊教育發展現況與政策（毛司長連塏）

第二次會議：學習遲緩青少年認知功能的改進（Dr. Haywood）

第三次會議：美國殘障兒童統合教育之我見（Dr. Meyers）

第四次會議：智能不足兒童的認知策略（Dr. Burger）

第五次會議：重度障礙者的非口語溝通（Dr. Lloyd）

第六次會議：現代工學在特殊教育的連用（Dr. Takuma）

第七次會議：改進智能不足兒童認知的自我管理技術（Dr. Belmont）

第八次會議：韓國特殊教育的問題與趨勢（Dr. Lee）

閉幕式

(六) 特色：本次會議以國外學者之專題報告為主，雖然沒有主題，重點則側重在智能不足的認知功能之增進，至於殘障者的非口語溝通及教育工學之應用，則為較新的資料。

五、一九八一年特殊教育研討會

(一)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二) 時間：民國七十年五月廿九日至三十一日。

(三) 地點：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

(四) 參加人員：

1 國外部分：美國學者 Dr. S. C. Ashcroft, Dr. H. Goldstein, Dr. G. D. Napier, Dr. M. C. Reynolds, 加拿大學者 Dr. G. N. Nix, 日本學者三木安正、富安芳和、左藤親雄、大山信郎、有馬正高，韓國學者金在範、金誠一，香港代表鄧福泉等十五人。

2 國內部分：特殊教育專家學者、特殊學校特殊班及養護機構代表、教育行政人員等一百餘人。

(五) 主題：民國七十年代特殊教育的展望。

(六) 研討會活動要項：

開幕式

第一次研討會

- 民國七十年代中華民國特殊教育的展望（郭為藩）
- 美國特殊教育師資訓練之我見及發展預測（Dr. Reynolds）

第二次研討會

- 特殊教育資源教材及工學 (Dr. Ashcroft)
- 助長輕度障礙學生的推理能力 (Dr. Goldstein)

第三次研討會

- 聽障兒童的混合教育 (Dr. Nix)

第四次研討會

- 特殊教育及復健之傳記 (Dr. Napier)
- 日本視覺障礙的起因之變遷 (大山信郎博士)
- 特殊兒童之教育安置 (佐藤親雄教授)

第五次研討會

- 發展智能不足的教育計劃 (三木安正教授)
- 智能不足兒童醫療服務之趨勢 (有馬正高博士)
- 養護機構工作人員照顧行為研究 (富安芳和先生)

第六次會議

- 大韓民國之特殊教育 (金誠一博士)
- 亞洲地區智能不足教育的展望 (鄧福泉先生)
- 智能不足學生家庭背景之調查研究 (陳榮華博士)

第七次研討會

- 大韓民國一九八〇年代特殊教育發展計畫簡介 (金在範博士)
- 智能不足預防的醫學模式研究 (毛連塹博士)

第八次研討會

● 特殊教育法制定問題

● 綜合座談

閉幕式

(七)特色：本次會議係爲配合國際殘障年所舉辦的一序列活動之一。故邀請的國外學者也較多。主題爲民國七十年代特殊教育的展望，會議前兩天以國外學者之報告爲主，重在觀念的溝通與學術的研討，第三天則以討論我國的特殊教育問題爲主，特別討論到特殊教育法的制定及其他行政教學問題，以展望我國七十年代特殊教育的發展。

除了以全國性或國際性的綜合會議外，有關資賦優異兒童教育的研討會，這幾年亦頗受重視。迄今共召開了四次：第一次於民國六十九年元月十八、九日在師大召開；第二次於民國七十年元月卅、卅一日在師大舉行；第三次於七十年五月廿四至廿七日在屏東師專舉行；第四次會議於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卅、卅一日在教育學院舉行。與會的人員包括各區輔導委員、資優班教師、校長及教育行政人員。討論的主題，則以資優學生之鑑定、教材教法、集中引與分散式、縮短年限、甄選工具、追蹤輔導與評鑑等實際的問題。

伍、辦理特殊教育教師出國進修考察

我國教育部自民國六十七年始，每年辦理一次特殊教育教師出國進修考察，迄今共辦理四次。進修考察活動實具有雙層的意義：一方面藉觀摩教育先進國家的特殊教育設施與制度，取他山之石，以作爲我國推展特殊教育之參考；另一方面對於長年默默奉獻於特殊教育工作者之教師，得有出國進修之機會，亦屬一種鼓舞的作用。茲就四次特教考察團的活動及建議事項簡述如下：

一、六十七年度特殊教育教師進修考察團

(一) 考察團成員：許澤銘（團長）、張風真、鄭淑、古萬喜、林美女、許應森、王杞梓、葉正孝、陳清煒。

(二) 起迄日期：六十七年九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廿五日。

(三) 參觀機構：考察團主要在日本筑波大學研習，並參觀韓國斧山大丘南陽學校、漢城國立聾校及國立盲校、梨花大學特殊教育系、日本筑波大學附屬大塚養護學校、附屬盲校聾校、旭出學園、東京都文京區第三中學特殊班、礪川小學校特殊班、札幌聾校盲校養護學校、北海道高等盲校聾校、北海道教育大學、福岡縣立聾校盲校、福岡心身障害職業中心、廣島縣立聾校盲校特殊班、國立特殊教育總合研究所、府中療育中心、東京都身心障害者福祉中心及盲人點字圖書館、利音聽能及語言教學設備工廠等機構。

(四) 建議事項：

1. 對特殊兒童實施義務教育，依需要增設特殊學校（班）供特殊兒童就讀，接受國民教育。
2. 在各級教育行政單位中，設置主管特殊教育專責單位。
3. 寬籌特殊教育經費，以加速發展特殊教育。
4. 頒訂特殊學校學制及課程，充分彈性，以適應特殊兒童需要。
5. 建議教育部成立「特殊教育發展計劃小組。」
6. 實施特殊教育評鑑，以作為發展特殊教育計畫之參考。
7. 制定幼兒健康檢查制度，以便早期發現特殊兒童，從而早期治療、早期教育。
8. 強化特殊兒童鑑定及輔導機構功能，設置常設專門人員，以為特殊兒童及家長服務。
9. 建議邀集教育、醫療、社會福利等行政機構及學者專家共同研商制訂殘障國民福利法案或措施。
10. 加強特殊教育研究及特殊教育教師進修。
11. 加強特殊兒童職業訓練。

12. 透過大眾傳播工具，介紹特殊兒童，以促進大眾及家長之瞭解與關心。

二、六十八年度特殊教育教師進修考察團

(一) 考察團成員：許天威（團長）、紀登斯、陸莉、王振德、謝水南、林秉春、李鈞械、林麗華、連寬寬、何素華、楊拯華、高文民、汪麗敏、許東發、蔡克容、陳政雄。

(二) 起迄日期：六十九年六月廿七日至八月廿五日。

(三) 參觀機構：考察團主要在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魏斯曼中心研習三週，並參觀威斯康辛州立盲校聾校智能不足護理中心、聖喀塔學校、北科羅拉多州沙賓小學、丹佛查理布池肢障學校及盲人復健中心、北科羅拉多大學特教學院、美國盲人讀物印刷廠、華盛頓哥老德聾人學院、美國盲人基金會、波士頓柏金斯盲校、加拿大溫哥華庇護工廠及神經醫學中心、夏威夷州政府教育局、日本筑波大學附屬大塚養護學校等機構。

(四) 建議事項：

1. 我國現行之特殊教育法規應加整理，納入較周密的系統，並透過立法程序，早日頒布特殊教育法。
2. 普遍設立特殊教育中心，並加強特殊教育研究功能。
3. 強化特殊教育系統。
4. 注重特殊兒童的早期教育及親職教育。
5. 設置庇護工廠，加強殘障學生的職業訓練、輔導及安置。
6. 對於資優兒童之甄選應採多元標準，注重個別差異及創造性之教材教法。
7. 政府應設立特殊教育教材教育中心，充實特殊教師之教學。

三、六十九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出國考察團

(一) 考察團成員：吳武典（領隊）、吳明清、蔡春美、胡李世美、黃國漢、張月圓、許鑾鶯、林慶龍、蔡昔、孫秀英、徐淑美、李靜決、柯平順、陳綠萍、楊素絹、蘇義雄、羅吉廷、許志揚、郭克頤、陳三和、張祥

先、林三木、李榮輝、張添丁、詹守昌、陳焯婷。

(一) 起迄日期：六十九年五月廿八日至六月廿六日。

(二) 參觀機構：考察團除出席在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舉行的國際復健會議特殊教育研討會外，沿途並參觀日本東京旭出學園、洛杉磯伯勞初中、加州大學智能不足研究中心、北科大特殊教育學院、丹佛查理布徹學校及拉瑞登中心、華盛頓哥老德學院、美國智能不足兒童教育協會、美國盲人基金會、俄亥俄州立盲校、聾校、威斯康辛大學魏斯曼中心、西雅圖華盛頓大學兒童發展與智能不足兒童研究中心等機構。

(四) 建議事項：

1 特殊教育事先預防重於事後治療。

2 加強親職教育。

3 爲中重度殘障者提供適當的教育。

4 加強培育特殊教育教師，並多提供在職進修之機會。

5 呼籲社會各界成立特殊教育基金，全面參與特教服務。

6 醫療、養護、教育與就業服務應有整體協調的作法。

7 美化特殊教育環境，充實特殊教育設備。

8 尊重生命，保護殘障。

9 著重因材施教，彈性課程。

四 七十年代特殊教育教師進修考察團

(一) 考察團成員：李水源（領隊）、韓繼綏、李聰明、劉信雄、陳東陞、張哲瑞、王祿頤、吳純純、張明順、陳素嬰、葉淑婉、陳茂德、蔡崇振、黃瑞珍、林千鶴、劉孝欒、張自、陳文枝、黃正弘、陳瑞龍。

(二) 起迄日期：七十年七月十二日至八月二十六日。

(三)參觀機構：考察團除參加北科羅拉多州立大學暑期特殊教育研習營，研習期間並參觀威靈頓學校、來若登智能不足庇護工廠、科羅拉多州立盲聾學校、科羅拉多州教育廳、視障及聽障教育教材配發中心、奎格復健醫院外，沿途並參觀美國盲人讀物印刷廠、肯塔基盲校、哥老得學院、柏金斯盲校、美國盲人基金會、波士頓大學特教系、洛杉磯聾人協會及日本京都府立盲校、聾校。

(四)建議事項：

1. 特殊兒童學前教育應列為義務教育。
2. 特殊教育應普及化。
3. 強化特殊兒童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
4. 特殊教育行政一元化。
5. 健全完善的特殊教育師資培育制度。
6. 提高學術研究、加強各師範院校特殊教育功能，並與社區或學校配合。
7. 加強殘障兒童父母親職教育。
8. 注重特殊兒童的生計教育。
9. 鼓勵私人企業投資製作特殊教育教材教具等各種教育媒體。
10. 職訓中心與特教機構合辦殘障者職業訓練。

陸、出版特殊教育圖書刊物

在一二十年前特殊教育的圖書難得看到幾本，而近十年來，有關特殊教育的圖書、研究報告、論文的出版，如雨後春筍，頗為可觀。這雖然比不上歐美出版業發達的國家，但對我國特殊教育學術發展，確實具有莫大

的助益。根據師大特殊教育中心所編之「三十年來我國特殊教育圖書摘要與論文索引」所登錄者，有關特殊教育通論之圖書共一一四冊、論文三〇三篇；資賦優異方面之圖書七一冊、論文四三〇篇；智能不足方面之圖書九四冊、論文四九一篇；視覺障礙方面之圖書六三冊、論文二〇七篇；聽覺障礙及言語障礙方面之圖書四一冊、論文三五〇篇；肢體殘障及身體病弱方面之圖書八六冊、論文二一二篇；行爲異常方面之圖書五〇冊、論文五八六篇；學習障礙方面之圖書六冊、論文五七篇。（註一）以上所列之論文大都散見在各教育性的雜誌，如台灣省教育廳出版的「師友」月刊、台北市教育局所出版的「教與學」月刊及各師專所出版的教育性刊物。至於特殊教育的學術性刊物，則以民國七十年元月創刊的「資優教育季刊」及民國七十年四月創刊的「特殊教育季刊」的出版，爲我國特殊教育學術的發展寫下了新頁。此外，國立台灣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會主編的「特殊教育」會刊，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出版的「物理治療學會」雜誌，亦屬學術性的刊物。

值得一提的是各師範院校特殊教育中心師訓班或特殊學校，有系統的出版系列的特殊教育叢書，其中較有成就的如：

「台灣省視覺障礙兒童混合教育計劃師資訓練班出版的「視障教育叢書」：

- 1 第二次亞洲盲人工作會議報告選譯（蔡東輝譯，民國五十六年四月）
- 2 在普通班級中如何輔導視覺障礙兒童（毛連塹譯，民國六十年六月）
- 3 我們的盲童（汪美儂譯，民國五十六年五月）
- 4 眼睛的構造與功能（蔡春美譯，民國五十六年五月）
- 5 盲童教學法選譯（蔡春美、汪美儂譯，民國五十六年五月）
- 6 盲童教育之理論與計畫選譯（汪美儂、蔡春美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
- 7 眼盲對兒童之影響的個案研究（劉詠熾譯，民國五十六年十月）
- 8 學校與社會中的盲童（毛連塹譯，民國五十七年二月）

9. 弱視兒童的視力及教育問題選譯（劉詠熾、汪美儂譯，民國五十七年二月）
10. 盲人的適應（張訓誥、蔡春美譯，民國五十七年五月）
11. 台灣省盲生教育之革新（張訓誥著，民國五十八年六月）
12. 視覺障礙兒童混合教育之理論與實際（毛連塏著，民國六十二年六月）
13. 如何增進盲生學習效果之研究（張訓誥著，民國六十二年六月）
14. 亞洲服務視覺障礙人員專門辭彙（蔡春美、張訓誥譯，民國五十九年六月）
15. 亞洲盲生師資之培養（張訓誥著，民國五十九年十月）
16. 盲童之定向移動研究（毛連塏著，民國六十二年二月）
17. 英語點字（陳文雄著，民國六十二年七月）
18. 如何指導視覺障礙兒童定向行動（劉信雄著，民國六十四年六月）
19. 台灣省盲生師資訓練班結業學員追蹤調查研究（張訓誥著，民國六十四年六月）
20. 盲生珠算教學（陳三和著，民國六十四年六月）
21. 弱視兒童教育（張紹焱著，民國六十五年六月）
22. 本身弱視兒童教育輔導之調查分析（陳文雄著，民國六十八年四月）
23. 盲生教具的製作與使用（陳三和著，民國六十六年四月）
24. 盲生團體遊戲教材（李定雄、陳芳男著，民國六十六年四月）
25. 盲童混合教育（陳文雄譯著，民國六十八年六月）
26. 弱視兒童教育之研究（李克雄著，民國六十八年）
27. 混合教育——障礙兒童的教育動向（陳英三譯，民國六十九年六月）
28. 國民小學視覺障礙兒童自我觀念與焦慮之調查分析（劉信雄著，民國六十九年）

29. 英語教科書點譯規則（劉佑星編著，民國七十年四月）
 30. 盲童定向行動訓練（劉信雄著，民國七十年七月）
- 二、省立彰化仁愛實驗學校出版的「肢體障礙教育叢書」
1. 養護學校小學部學習指導要領（林紹賢譯，民國五十七年七月）
 2. 養護學校中學部學習指導要領（林紹賢譯，民國五十七年七月）
 3. 機能訓練的評價（徐南號譯，民國五十九年六月）
 4. 日本肢體殘障養護學校教育與學童鑑別（林紹賢譯，民國五十九年六月）
 5. 「傷殘復健」見習報告（劉錦得等編，民國六十年五月）
 6. 肢體傷殘教育研究（張紹焱著，民國六十年五月）
 7. 肢體殘障療護研究（陸以仁、沈永訓著，民國六十年五月）
 8. 台灣省五十八年度特殊學校（班）教員暑期講習班工作報告（蔡錦松編，民國六十年六月）
 9. 復健中心基本設施（一）（朱瑞美譯，民國六十年六月）
 10. 復健中心基本設施（二）（朱瑞美譯，民國六十一年三月）
 11. 復健中心基本設施（三）（李鈞械譯，民國六十一年三月）
 12. 肢體殘障學校設施（陳英三譯，民國六十一年三月）
 13. 肢體殘障兒童心理與教育（張紹焱編著，民國六十一年五月）
 14. 肢體殘障養護學校新學習指導要領（李正派譯，民國六十二年四月）
 15. 腦性麻痺的機能訓練（李正派譯著，民國六十二年四月）
 16. 機能訓練的實施（徐南號譯，民國六十二年四月再版）
 17. 機能訓練的理論與方法（徐南號譯，民國六十二年四月再版）

18. 機能訓練(楊友文譯, 民國六十二年六月)
 19. 肢體殘障教育研究(李正派著, 民國六十二年六月)
 20. 腦性麻痺兒童的家庭訓練(李正派編著, 民國六十四年七月)
 21. 腦性麻痺兒童的入門期教學(李正派編著, 民國六十四年七月)
 22. 正常
特殊 兒童運動發展檢查(許澤銘譯著, 民國六十八年四月)
 23. 腦性麻痺的反射檢查(許澤銘譯著, 民國六十八年四月)
 24. 歐美日韓肢體障礙學校機構(蔡錦松、楊拯華編著, 民國六十九年五月)
 25. 腦性麻痺兒童的非口語溝通(楊拯華譯著, 民國六十九年五月)
 26. 腦性麻痺兒童早期教學實驗計畫報告及其他(楊拯華編著, 民國七十年六月)
 27. 指導特殊兒童的創意性教材(楊拯華編譯, 民國七十年六月)
- 三、省立台北師專出版的「智能不足兒童教育叢書」
1. 智能不足兒童課程編製(彭駕驛編著, 民國六十年元月)
 2. 智能不足兒童的類型與特質(張培士編著, 民國六十年元月)
 3. 智能不足兒童學習心理的研究(黃友松編著, 民國六十年元月)
 4. 可教育智能不足兒童教學單元設計(彭駕驛編著, 民國六十年)
 5. 智能不足兒童的鑑別和就學輔導(林來發編著, 民國六十年)
 6. 美、日智能不足兒童教育之發展(林清洲編著, 民國六十年)
 7. 改變兒童行為的新方法(劉鴻香編著, 民國六十年六月)
 8. 台灣省智能不足兒童教育實驗工作概況(第一輯)(夏起晉彙編, 民國六十一年四月)

9. 兒童人格的發展與輔導（彭駕騁編著，民國六十一年七月）
10. 兒童知覺動作技巧之訓練（劉鴻香編著，民國六十一年七月）
11. 台灣省立台北師專 智能不足兒童教育研習會輯要（葉霞翟等著，民國六十一年七月）
美國東西文化中心
12. 東方和西方的啟智教育（葉霞翟著，民國六十一年十月）
13. 智能不足兒童數學科教材綱要（美國布魯克萊學院教育系主編，陸莉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
14. 可訓練的智能不足兒童教育實驗課程綱要（劉鴻香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
15. 智能不足兒童學習心理與指導原則（黃友松編著，民國六十三年六月）
16. 日本養護學校小學部中學部學習指導要項（溫兆宗譯，民國六十三年六月）
17. 成年智能不足者及家長教育（葉霞翟譯著，民國六十四年六月）
18. 中度及重度智能不足者學習成就評量表（劉鴻香譯著，民國六十四年八月）
19. 如何輔導智能不足兒童遊戲（吳友吉、黎國英編著，民國六十五年一月）
20. 台灣省智能不足兒童教育實驗第一期五年計劃工作報告（夏起晉彙編，民國六十五年一月）
21. 小學智能不足兒童體育教育之研究（溫兆宗編著，民國六十五年六月）
22. 智能不足兒童社會適應特徵及輔導（常俊哲編著，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
23. 國民小學啟智班國語科教學方法之探討（劉鴻香編著，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
24. 智能不足兒童教育專題研究報告彙編（第一輯）（黃友松編著，民國六十六年二月）
25. 智能不足兒童國語能力之診斷與補救教學（楊元亨編著，民國六十六年五月）
26. 智能不足兒童的生理及病理（陳東陞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27. 學習缺陷兒童的心理與教育（林美和編著，民國六十七年一月）

28. 學習障礙兒童之知覺動作訓練（劉鴻香譯著，民國六十七年一月）
29. 大肌肉動作技能訓練活動（劉鴻香、鍾萬梅譯編，民國七十年三月）
30. 廣慈園、廣慈園（葉蘋著，民國六十八年三月）
31. 學習缺陷兒童的成因及診斷基礎（陸莉譯，民國六十九年六月）
32. 視知覺發展訓練活動（劉鴻香譯編，民國六十九年六月）
33. 資賦優異兒童教育（鄒季婉編著，民國七十年六月）
34. 智能不足的成因與現象（黃友松譯著，民國七十年六月）

四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教中心出版的「特殊教育叢書」

1. 特殊教育專題選譯（謝水南等譯，民國六十四年二月）
2. 特殊教育必修科目教授大綱（教育部社教司委託本中心編譯，民國六十五年六月）
3. 教育診斷工具評介（一）（吳武典主編，民國六十五年六月）
4. 日本啟（益）智班課程教材及教學（陳東陞、黃秀英編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
5. 特殊教育原理在國中低能力班的應用（林美和著，民國六十六年三月）
6. 美日聾教育課程教材與教法（林寶貴著，民國六十六年七月）
7. 中華民國特殊兒童普查英文報告（梁能編譯，民國六十六年七月）
8. 特殊教育論叢（郭為藩等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9. 台灣地區特殊教育暨傷殘福利機構簡介（台灣省政府社會處與本中心合編，民國六十七年四月）
10. 特殊教育中的資源教室方案（王振德著，民國六十七年四月）
11. 加減運算學習層次之研究（陳榮華著，民國六十七年六月）
12. 各國特殊教育新貌（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主編，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

13. 聾童教育教材與教法之研究（小學部高年級）（黃德業著，民國六十八年四月）
 14. 日本特殊教育法規（林寶貴編譯，民國六十八年七月）
 15. 日本特殊教育措施與特殊學校課程綱要（林寶貴編著，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
 16. 我國特殊教育的展望（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主編，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
 17. 生理殘障學生的自我觀念與適應（劉信雄等著，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
 18. 機會均等與全面參與（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主編，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
 19. 特殊教育名人略傳（林孟宗編譯，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
 20. 三十年來我國特殊教育圖書摘要與論文索引（吳武典、蔡崇建主編，民國七十年一月）
 21. 特殊學校高職部輔導活動課程設計（楊振隆編著，民國七十年三月）
 22. 肢體殘障體育的理論與教學設計（朱敏進編著，民國七十年五月）
 23. 殘障教育（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主編，民國七十年十二月）
 24. 我國輕度智能不足學生的教育安置研究（林美和著，民國七十一年三月）
- 五、國立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出版的「特殊教育學系叢書」

1. 聽力保健學（許澤銘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六月）
2. 日本肢體殘障教育課程教材與教法（許澤銘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3. 智能不足兒童教育篇（林貴美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4. 聽覺障礙兒童教育篇（許澤銘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5. 視覺障礙兒童教育篇（林三木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6. 肢體殘障兒童教育篇（許天威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7. 智能不足兒童生活訓練（許澤銘編著，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8. 智慧的遊戲（林幸台、曾淑容編著，民國六十七年七月）
9. 智能不足兒童家庭教育家長手冊（林婉真等譯，民國六十七年八月）
10. 國民中學益智班教師手冊第一輯（本系編輯，民國六十六年六月）
11. 國民中學益智班教師手冊第二輯（本系編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
12. 語言障礙兒童教育篇（許澤銘編著，民國六十八年七月）
13. 特殊兒童玩具與教具製作（郭振國等譯，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
14. （缺）
15. 皮亞傑的哲學及其在教育上的啟示（王文科譯，民國六十九年四月）
16. 大專院校盲（聾）學生入學甄選制度與在學生活狀況之研究（許天威等，民國六十九年四月）
17. 第二期特殊教育教師出國進修考察報告（許天威、紀登斯主編，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
18. 大山信郎博士在華演講集（許澤銘、林寶貴編譯，民國七十年十二月）

柒、舉辦殘障國民自強活動大會

殘障者的適應問題，一方面藉着特殊教育的實施，並透過心理、聽能等的復健，建立個人的自信心，使個人能適應其社會環境；另一方面則需調整社會環境，以減少殘障者的社會障礙，尤其是建設一個接納殘障者的社會。要社會一般人士能夠接納殘障者，必基於對殘障者的認識和了解。我國為喚起社會大眾對殘障者的了解與關懷，曾經舉辦過四次的殘障國民自強運動會。這個活動一者可增進社會大眾對殘障者的認識，再者可讓殘障者有機會作為選手，在運動場上大顯身手，以肯定自我，實為一項具有深遠意義的活動。

以殘障國民為對象的運動會，創始於一九六〇年，在羅馬舉行的「國際傷殘奧林匹克運動會」，該項活動

每四年舉辦一次。另外有以智能不足為對象之國際性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由美國甘迺迪基金會首創，於一九六八年在芝加哥舉行，該活動至一九八一年，共已舉辦五次。

我國為加強特殊教育，倡導殘障福利政策，以及發揚博愛與全民運動精神，乃於民國六十五年在彰化市舉行小規模的「仁愛運動會」，此係我國辦理台灣區身心障礙國民自強活動大會的濫觴。政府有鑑於此項活動甚有意義，並帶給殘障者莫大的精神鼓舞，並決定擴大為全國性的活動，而作成「台灣區身心障礙國民自強活動大會實施要點」，自民國六十六年始，每兩年舉辦一次。茲就實施要點概述如下：

一、宗旨：為發揚 國父及先總統 蔣公仁愛精神，響應蔣總統對殘障者關懷照顧之提示，舉辦身心殘障國民自強活動大會，以培養其自強自立精神，激發其天賦潛能，藉以引起社會各界普遍之重視，並給予更多之照顧。

二、對象：以視覺障礙、聽覺障礙、肢體殘障、智能不足者為對象，並分學校組、社會組。

三、內容：

1. 運動會：含技能表演、觀摩、與競賽。

2. 園遊會（包括參觀活動）。

3. 仁愛晚會。

4. 特殊教育資料及成績展覽。

5. 表揚殘障自強傑出人士。

6. 表揚愛護殘障功績卓著人士。

四、方式：每二年舉辦一次，分北、中、南及台北市、高雄市五區輪流舉辦（省輪辦三次台北市、高雄市各輪辦一次）

五、組織：設指導委員會及籌備委員會。

近三十年來我國特殊教育學術活動及國際學術交流

自閉症兒童心理與教育

根據以上之實施要點，第一屆「台灣區殘障自強運動會」於民國六十六年在台南市舉行。當時教育部長蔣彥士先生曾親臨盛會，華視電視台亦在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的協助下拍成紀錄影片。除了運動會外，園遊會、仁愛晚會及特殊教育資料展覽等活動，掀起了空前的高潮。而大會的活動透過大眾傳播工具的描繪與介紹，更使社會大眾留下深刻的印象。

民國六十八年第二屆「台灣區殘障自強活動觀摩會」在新竹市舉行。運動會於五月二十六日在新竹縣市體育場舉行，參加的人數有一四〇三人，比賽項目包括視障組的定位壘球擲遠、地板運動、聽音競走、拔河；聽障組的跳高、跳遠、一百公尺、四百公尺接力賽跑及鉛球；肢障組的定位推鉛球、桌球、支杖競走、游泳、輪椅比快、輪椅上籃球投籃；智能不足組的一百公尺賽跑、立定跳遠、壘球擲遠。會中並表揚殘障自強傑出人士：戴盛瑜、鄭玫、杜漢豐、許以文、劉懋漳、羅安、馮大省、蔡志雄、廖壹堂、林再金等十人；愛護殘障有功人士：陳淑靜、吳正雄、連倚南、丘鐸元、羅世才、陳菊貞、潘元石、羅芳成、楊錦盆、曾政夫等十人。仁愛晚會於新竹縣民眾活動中心舉行，除殘障學生的舞蹈、樂器演奏外，尚有新竹縣各機關首長夫人暨女教師合唱團等的助興節目。園遊會於五月廿七日在清華大學舉行，由新竹縣各界及學校提供服務及攤位。殘障者並安排參觀義民廟及東方馬戲團。特殊教育資料展覽則自五月廿五至三十日在新竹社教館舉行，包括綜合館、啟明館、啟聰館、啟智館、仁愛館及視聽館，展出各類教材教具及殘障學生之作品。

民國七十年第三屆「台灣區身心障礙國民自強活動大會」於台北市舉行。正值建國七十年及國際殘障年，更具有特殊的意義。運動會於四月十一日在台北市立體育場舉行，共有一二四一人參加，比賽項目大致如上一屆。自強晚會則於國父紀念館舉行，會中首先表揚殘障傑出自強人士：張瑞棠、蔡懷玉、劉小萍、陳麗飾、黃順和、周易郎、黃文彩、廖慶福、溫露西、郝思永、張東隆、江世雄等十二人及愛護殘障有功人士：王老得、朱敏進、李樹煙、盧明松、林美女、陳彩屏、雷蓮芳、王淵訟、呂若瑟、陳青青、姚宏漢、陳素嬰等十二人。其後便展開殘障學生的才藝表演節目。四月十二日上午安排選手們參觀忠烈祠、兒童樂園、中正紀念堂，下午

在青年公園舉行園遊會，由北區各大專及高中社團提供四十個遊戲及飲食攤位，與殘障者共同遊樂。特殊教育成績展覽則於四月九日至十三日在國立台灣科學館舉行，展出圖表、照片、特殊教育書刊、特殊學校教學及訓練器材、學生美勞及職業訓練成品，琳琅滿目。

捌、結語——今後努力的方向

綜觀我國近一二十年來的特殊教育發展，由於各項經建設施的進步及殘障福利事業的受到重視而有長足的進展。其中學術活動的頻繁亦是一股有力的刺激與助力。惟在我國特殊教育的發展初期，無論各項設施或學術理論，大都引借國外教育先進國家者。這些引借的理論與設施，有些固然可以作為施行的摹本，但並非完全適用於我國的國情與條件。故特殊教育的學術有待進一步的實驗研究，以期能建立一套適合本土的模式。為促進我國特殊教育學術的發展，下列幾項工作為當前的重要課題：

一、設立特殊教育研究所，培養特殊教育研究人才。我國各項特殊教育設施諸如特殊學校、特殊班、資源教室等雖不斷的擴充，惟特殊教育專業及研究人才的培養，甚感不足。近來國外學成歸國之人才漸多，亦不敷現實之需要。而在目前師範院校中迄無特殊教育研究所，不但無法為教師提供在職進修，以充實其學術修養，更遑論學術研究人才之培養及研究實驗工作之推展。我國目前要設立如美國甘迺迪智能不足兒童發展中心或日本國立特殊教育綜合研究所之類機構，較不可能，不過設立特殊教育研究所，則為一可行而當務之急。

二、加強特殊教育學術團體的功能。我國特殊教育學術團體對於特殊教育的發展，扮演重要的角色，諸如辦理研討會，出席國際會議，加強學術交流等功不可沒。今後宜健全組織，甚或設置專人，出版學術性的研究報告或刊物、從事研究調查工作、或蒐集特殊教育資料。

三、充實特殊教育中心，使成為地區性之資料及研究機構。我國目前十二所師範院校皆設有特殊教育中心，

其中除國立師範大學特教中心成立較早編制及規模稍爲完備外，今後宜加強這些機構的人員經費，充實其資料及教材教具等，使成爲推動研究與資料服務中心。

四、增列專款補助研究實驗。特殊教育的實驗研究工作，需要相當的經費，但是在特殊教育上具有很高的價值和意義。爲使特殊教育學術本土化，更需要政府或民間基金會，補助研究單位或實際從事教學之工作人員，進行課程教材及教法等之實驗研究，使理論與實際相輔相成而更爲進步。

五、繼續加強國際學術交流與合作。在我國特殊教育發展之初，國際性的學術交流活動提供我們許多寶貴的經驗與資料，以減少我們摸索與嘗試錯誤的機會。今後當繼續加強國際間的學術交流活動，如邀請國外專家學者前來講演，派遣工作者赴國外進修，甚或可與國外學術機構進行合作研究計畫，將可提高我國的學術水準和地位。

〔作者簡介〕郭爲藩先生，現任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校長；王振德先生，現任師大特殊教育中心秘書。